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淄博龙泉盛世物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淄博龙泉盛世物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淄博龙泉盛世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物业”）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淄博龙泉盛世物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2022年8月2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公司委托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在其产权市场内挂牌转让持有的盛世物业100%股权，本次挂牌转让方式为网络竞价，首次挂牌底价根据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结果确定为36,940.002832万元人民币。首次挂牌公告期为2022年8月8日至2022年9月2日，相关挂牌信息详见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sdcqjy.com>）。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时间尚未确定，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就本次股权转让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